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委任替任董事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因疫情及兩岸出入境安排的不穩定性，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 (「**胡先生**」) 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楊偉樑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 (「**該委任**」)，以代表其出席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2021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該委任將於2021年4月21日生效並於2021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楊偉樑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楊偉樑先生（「楊先生」），40歲，於2017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楊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並於2014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他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他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十六年經驗。

楊先生與本公司之間將不會就其獲委任為胡先生之替任董事而訂立服務合約。楊先生亦不會以胡先生的替任董事身份獲得任何報酬。

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 楊先生現時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ii) 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 楊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 概無有關委任楊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及 (v) 概無有關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1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李樺女士及陳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